

#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按照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做好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提升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水平。

一是强化为民服务意识，及时更新主动公开内容。认真贯彻落实《条例》精神和上级要求，坚持以保障群众的知情权为根本，结合本单位稽查工作实际，就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政府信息按要求向社会主动公开，发布相关涉税稽查信息。2022 年度公开行政处罚项目数量为 955 份、行政强制项目数量为 132 户。

二是规范政务公开工作，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完善和畅通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相关工作。组织岗位相关人员参加政府信息公开专题培训，提升信息公开处理能力。2022 年，本单位未收到任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是强化信息发布管理，确保政务公开提质增效。严格遵守信息发布秩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及展现形式标准化规范化。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细做实，加强公开信息保密审核，确保公开内容不涉密、涉密内容不公开。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55		
行政强制	13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理论学习不够透彻、规

范化流程建设不够完善、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高等问题，我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予以改进：一是加强《条例》学习，严格按照《条例》和上级部门要求，做到理论学习和政策宣传并重，定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学习，提高理论水平；二是完善依申请公开答复审批流程，强化合法性和保密性审查。三是加强人员培训，培养信息公开专业化人才后备力量。定期开展业务交流和培训，提高工作效率。